

甘肃省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甘肃省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关于开展2024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 调整工作的通知

各缴存单位、缴存职工：

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建设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若干具体问题的指导意见》（建金管〔2005〕5号）以及《住房公积金归集业务标准》（GB/T51271-2017）等规定，现就2024年住房公积金年度缴存基数调整事宜通知如下。

一、缴存基数上限和下限

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原则上不超过职工工作所在地设区城市统计部门公布的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三倍，不低于省政府最新发布的本市各区最低工资标准。

兰州市统计局公布的2023年度全市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为111014元。经过计算，2024年度职工及自愿缴存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上限为27753.51元/人，缴存基数下限为2020元/人，职工住房公积金月最高缴存额为6660元，月最低缴存额为202元。

二、办理时限

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实行“一年一核”，且每个自然年度内只能调整一次。可选择任意月份办理，其中当年新参加工作和新调入职工不再参与本年度基数调整；自愿缴存人员每年7月份调整缴存基数。

三、办理渠道

（一）线上办理。2024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工作主要通过单位网厅在线上办理，请各缴存单位登录“甘肃省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网上业务大厅(<https://gsszapp.gssgj.com/bbwt/login/dwwt>)”办理。

（二）线下办理。自愿缴存人员需前往省资金中心各业务受理大厅办理。

四、办理要件

（一）单位缴存基数调整要件

《甘肃省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缴存基数调整申请表》（单位网厅办理无需提供）。

（二）自愿缴存人员调整缴存基数要件

1. 自愿缴存人员身份证明材料；
2. 《甘肃省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自愿缴存人员缴存基数调整表》。

五、办理要件下载渠道

（一）省资金中心官网（www.gssgj.com）→快速查询→下

载中心→缴存类表格。

(二)省资金中心单位公积金专管员钉钉业务交流群→群文件→住房公积金缴存类表格。

本通知自2024年7月1日起执行。业务咨询电话：0931-12329。



